

# 工作證明書（範本）

僱主\_\_\_\_\_<sup>1</sup>（辦公地址：\_\_\_\_\_<sup>2</sup>  
及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<sup>3</sup>），現聲明\_\_\_\_\_<sup>4</sup>（持有  
編號\_\_\_\_\_之澳門居民身份證）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 
開始為僱主提供工作，其 1）工作性質/或 2）曾擔任的職位<sup>5</sup>為  
\_\_\_\_\_<sup>6</sup>，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，僱主  
與該名僱員終止工作關係。

根據第 7/2008 號法律《勞動關係法》第 78 條的規定，現僱主聲明  
補充該名僱員的其他有關任職資料如下：

\_\_\_\_\_  
\_\_\_\_\_  
\_\_\_\_\_。

僱主或其代表：

\_\_\_\_\_

（簽署及蓋章）

日期：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

<sup>1</sup> 僱主姓名或名稱。

<sup>2</sup> 如僱主的聯絡地址、營業場所地址或載於開業申報表的地址等。

<sup>3</sup> 僱主的聯絡電話。

<sup>4</sup> 僱員姓名。

<sup>5</sup> 從兩者選擇一合適者。

<sup>6</sup> 填上工作性質或職位的資料。